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05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按照相关规定,现对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就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1日 13:30-30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遂宁市九里镇新农村一组16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04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6年04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5

3、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梁奕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投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生效。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Table with 4 columns: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类别, 身份证号.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梁奕, 陈永强, etc.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并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的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并持有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原件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原件和签字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他人出示其身份证明原件,并持有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原件。

1) 代理人:自然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并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的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并持有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原件及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6年0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3、登记地点及信函地址:四川省遂宁市九里镇新农村一组166号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614244)。

4、联系方式:(0833)6179595; 传真:(0833)6179580。
联系人:杨老师、王璐
其他事项: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住宿及其他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30分钟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相关资料原件签到入场。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5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先生(女士)
受托人: 先生(女士)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手机号码:
受托人手机号码:
委托人电子邮箱:
受托人电子邮箱:
委托人联系地址:
受托人联系地址:
委托人工作单位:
受托人工作单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应由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则该股东应选董事10名,则该股东对于该议案组选举票数,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董事候选人, 投票数. Lists candidates like 王宇, 陈永强, etc.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0*上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关联股东是否回避表决. Lists agenda items like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etc.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04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6年04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5

3、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

合同(合同编号:2025年中银(宁东)银高保字006号),按持股比例保的最高金额为23,655.05万元;与此同时,公司与宁夏黄河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高保字0010002204062101120-4号)及《银行债务承担协议》终止。此外,泰和化学已履行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行”)签订的《还款义务、公司与建行履行武分行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HTF640279000ZJ0H2024N000)及《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编号:THHX-2024-06)项下还款义务。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基本保函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主要关联关系情况

1、企业名称:宁夏宁东泰和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宁夏宁东泰和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1200MABX2T067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人民币33,650万元
成立时间:2022年9月7日
法定代表人:梁奕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初级农产品销售;机械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规定许可的项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化工园区艾里特项目部园区道路以北、停车场以东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梁奕, 陈永强, etc.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董事候选人. Lists candidates like 王宇, 陈永强, etc.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泰和化学资产总额92,523.88万元,负债总额56,221.32万元,净资产为36,302.56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6,282.57万元,利润总额-1,083.27万元,净利润-993.85万元(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泰和化学资产总额106,994.08万元,负债总额70,805.56万元,净资产为36,188.52万元;2026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1,927.31万元,利润总额-113.83万元,净利润-113.8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泰和化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主合同
借款人与债务人泰和化学之间自2026年5月13日起至2030年7月1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理、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统称“单笔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

2、被担保最高债权额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金额为(按持股比例折合)人民币¥236,550,510.00。

(2)在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单笔合同内确定。

依据上述约定确定的担保债权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3、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担保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5、本合同对外签订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82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41%,均为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担保逾期、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法院判决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泰和化学与中行宁东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与中行宁东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3、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4、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4日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泰和化学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10日及2026年5月11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宁夏宁东泰和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和化学”)提供不超过6亿元的累计最高担保额度,所有全资子公司担保的累计最高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起12个月内,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累计有效余额总额(即任一主体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上述担保额度。

具体担保事项已于2026年4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泰和化学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泰和化学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东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宁东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2025年中银(宁东)固借字006号),借款金额24,695万元,用于置换其此前与宁夏黄河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以下简称“黄河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相关债务,同时泰和化学与中行宁东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2025年中银(宁东)固借字007号),借款金额为10,000万元,基于上述借款安排,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

合同》(合同编号:2025年中银(宁东)银高保字006号),按持股比例保的最高金额为23,655.05万元;与此同时,公司与宁夏黄河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高保字0010002204062101120-4号)及《银行债务承担协议》终止。此外,泰和化学已履行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行”)签订的《还款义务、公司与建行履行武分行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HTF640279000ZJ0H2024N000)及《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编号:THHX-2024-06)项下还款义务。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基本保函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主要关联关系情况

1、企业名称:宁夏宁东泰和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宁夏宁东泰和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1200MABX2T067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人民币33,650万元
成立时间:2022年9月7日
法定代表人:梁奕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初级农产品销售;机械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规定许可的项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煤化工园区艾里特项目部园区道路以北、停车场以东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梁奕, 陈永强, etc.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董事候选人. Lists candidates like 王宇, 陈永强, etc.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泰和化学资产总额92,523.88万元,负债总额56,221.32万元,净资产为36,302.56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6,282.57万元,利润总额-1,083.27万元,净利润-993.85万元(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泰和化学资产总额106,994.08万元,负债总额70,805.56万元,净资产为36,188.52万元;2026年1-3月份实现营业收入1,927.31万元,利润总额-113.83万元,净利润-113.8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泰和化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主合同
借款人与债务人泰和化学之间自2026年5月13日起至2030年7月1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理、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统称“单笔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

2、被担保最高债权额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金额为(按持股比例折合)人民币¥236,550,510.00。

(2)在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单笔合同内确定。

依据上述约定确定的担保债权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3、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担保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5、本合同对外签订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5.82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41%,均为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担保逾期、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法院判决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泰和化学与中行宁东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与中行宁东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3、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4、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4日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达转债”到期兑付暨摘牌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2026年6月16日
● 兑付本金金额:109元人民币(含最后一期利息)
● 兑付资金发放日:2026年6月17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6月17日

● 可转债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11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6年6月16日
● 自2026年6月12日至2026年6月16日,“润达转债”持有人仍可依据约定的条件将“润达转债”转换为普通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6号文核准,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公开发行发行2,500,000张(550,00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50,000万元,发行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3%,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20]185号“自律监管决定书”第三号,公司5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7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润达转债”,债券代码“113588”。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润达转债”到期兑付摊还事项公告如下:

一、兑付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09%(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润达转债”到期兑付本息金额为109元人民币(含)。

二、“润达转债”持有人仍可依约定的条件将“润达转债”转换为普通股。
“润达转债”将于2026年6月12日开始转股,2026年6月11日为“润达转债”最后交易日。在转股交易后,转股期至2026年6月12日至2026年6月16日,“润达转债”持有人仍可依约定的条件将“润达转债”转换为普通股。

“润达转债”目前转股价格为12.97元/股,请投资者注意转股可能存在的风险。

三、兑付债券登记日(可转股到期日)
“润达转债”到期日和兑付登记日为2026年6月16日,本次兑付的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1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润达转债”全体持有人。

四、兑付本金金额与兑付资金发放日
“润达转债”到期兑付本金金额为109元人民币(含),兑付资金发放日为2026年6月17日。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一季度报告)。为了更好地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基本情况

- 1. 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15:00-16:00。
2. 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文字交流的方式。
3. 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4. 公司出席人员:董事长、总裁邹海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李春先生,独立董事陈先生。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事宜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在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前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业绩说明会提问反馈”专题页面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提交问题,公司将在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业绩说明会召开交流期间,投资者仍可登录活动页面进行互动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质押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5,405,9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61%。本次质押股份数量3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6%。
● 截至公告披露日,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世通投资(山东)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 本次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数量,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世通投资(山东)有限公司.

2.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 截至公告披露日,股东世通投资(山东)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数量, 其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Lists shareholders like 世通投资(山东)有限公司.

4. 世通投资(山东)有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风险可控。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东证监局、山东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6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